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为群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智

能”)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3年期最高债权额度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担保方式为:泰豪智能全资子公司北京泰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3号房产及对应土地提供最高额抵押,权证号:京房权证开股字第00174号,建筑面积11,318.18平方米,担保期限为三年。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泰豪智能将为下属子公司上海信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业”)向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申请人民币4,000万元的1年期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镇赉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阳新能源”)与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银金融”)开展融资额不超过1亿元的售后回租业务。锦阳新能源以本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旋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锦阳新能源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泰豪智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三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